

## ( 发展党员工作 ) 信息表

<b>序号</b>	3.3
<b>名称</b>	审批新党员和预备党员转正。
<b>法定依据</b>	《党章》 《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》 区委相关文件
<b>实施机构</b>	区级机关工委
<b>职责边界</b>	机关工委各直属党委、直属党支部和直属党总支及其所属党支部
<b>运行流程</b>	召开工委委员会-讨论、审批新党员和预备党员转正。
<b>运行要件</b>	发展工作卷、工委会记录、议程
<b>责任事项</b>	1. 整理卷宗，提交工委会研究。 2. 通过后将卷宗返还各单位。
<b>监督方式</b>	工委电话：65309822